

我对历史的看法

因为我是一个学习历史的人，同时又是一个三民主义的信仰者，便有几位朋友，要我写一篇关于民生史观的文章。在这里，我应该提起逝世已久之纪云樵同志，当我还在法国读书的时候，他就已经从革命高潮笼罩着的南京，写了一封信给我，勉励我在这一方面努力。现今时隔近二十年，而我的学业依然无甚成就，这是我引为十分惭愧的。

一直到了今天，我依然不敢以民生史观的标题来写一本书，或是一篇文章。这由于我关于历史的书籍读得太少，关于历史的内容又观察得太不充分，并且总理孙中山先生所留给我们的论及民生史观的遗言，又如此的简括，令一个仅获见总理一面而未能亲承教诲的后生如我，不敢于许多不明的地方妄加揣测。因此在今天，我只敢写一些我个人对于历史的看法，

不敢说这就是民生史观。

严格地说，以我的学力而论，我配不配已经有一个看法，根本也成问题，只是权且写来，作为一种读书报告罢了。

所谓历史，普通只是单指人类历史而言。若就广义的字义来说，则凡是宇宙间一切曾经有过的现象，都可以称做历史。

这便是历史一词的真义。它是过去了的，它是杳然不可捉摸的。史料仅是它的残骸。我们凭藉一点点史料，来写历史，或讲历史；无非是按照我们从“现在”所得的个人经验去想象“过去”的情形而已。

况且我们每一个人所能接触得到、体验得到的“现在”，也极其有限。我们连记录一部现代史的资格都没有，焉能写出人类全部的未来，或甚至把握整个宇宙的未来，以探寻其中进化的轨迹？

诚然如此，困难尽管困难，人们追求理解的欲望却随着每一时代哲学与科学的进步程度，而时时表露出来。远在西洋有正反合的历史解释以前，中国就已经有了一治一乱的见解。在西汉我们又有过五行相生相克的历史观。

到了 20 世纪业已过了一半的今天，各方面的进步已经不容许我们再从一个先定的原则出发，以演绎的方式去推论各时代的历史发展。我们似乎只有采用归纳的方法，先集中一切可能有的材料，加以分类与标明，求得其中的同异：从同的里面找出一些原则，再把所异的地方加在那些原则里面，作为制限。

如此的方法虽未必即能给予研究者以正面的结果，却能在消极方面先打破若干错误的成见。五行相生相克之说姑不必论，一治一乱的说法就立刻显露了它的破绽。我觉得治之日短，而乱之日长。人们惯言商代有五治五乱，我觉得在商代三十一位天子之中，若仅有成汤、太甲、太戊、盘庚、武丁五朝是治世，则其余二十六朝便是乱世。商代应该称之为五治二十六乱。汉唐两代，比较地可以称为盛世，而按其实际，前者仅有文景之治，后者仅有贞观之治，为时均不甚长。西洋的历史亦复如此。所谓罗马帝国，也仅有安东尼一代可以称为黄金时代而已。至于一分一合的说法，也是分的时候未必相等于合的时候。倘若所说的合，是指的中国之“本部”，则夏商西周为合，春秋战国为分，秦汉为合，魏晋南北朝为分，隋唐为合，五代两宋为分；元明清又合。究其实际，则合中有分，分中有合。我们即便承认此一治一乱与一合一分的公式，包含有一张一弛的真理，也得不到什么实际的教训。因为倘若我们是处在某一“合”的时期，我们并不能预言究竟要再经若干时日，又入“分”的阶段。

这一治一乱与一合一分，可以称为历史的两分法。正反合的说法，便可以称为历史的三分法。就内容来看，三分法似乎要充实得多。三分法说一切的制度与文化，都要由正变为反，由这个东西变成不是这个东西，末了又变成兼有这个东西的原来成分与反于这个东西的新的成分。这比起一治一乱、一合一分、循环主义的旧看法，当然是进了一步。然而人类历史

之中，也确包含一些循环重演的现象，又包含一些昙花一现，正而不反，或反而不合的东西。进化本身，实在没有正反合三字所暗示的那么整齐。

在我们中国，还有另一种四分历史的办法，便是穷变通久四字。穷则变，变则通，通则久，久则穷。我感觉到它的内容，比起正反合来，又要充实一些。它而且不是循环主义的：第二个穷字是变了以后的穷，是另一制度的穷，并非原来制度的穷。这似乎是很合理的进化过程。问题在于：穷的时候未必能变。是谁来变？是制度本身会变？还是有人来将它变？既是要靠人来变它，人也许有时不懂得，或不愿意来变它呢！

五德终始或五行相生相克之说，未尝不是一种历史的五分法。可惜它以金木水火土来与历代的祥瑞相配合，未免太牵强。金的确能克木，金也的确可以称作“为土所生”，但这似乎是一种“数学”，而不容易引用到历史上面来。

狭义的历史既是专指人类的历史而言，则人的成分自然不容忽视。倘若历史的本身会变，而人类处于一种被动的地位，则此种变的背后，若不是上帝，定为一种支配宇宙间任何变动的“总原则”。截至现在为止，此“总原则”还没有被人们发现。

退一步说，我们在没有发现它以前，姑且承认它有；它所支配的历史，是谁的历史呢？是宇宙的历史，而人类的历史包括其中。

可惜我们已知的宇宙历史，实在是太少了，还不

能从宇宙史与人类史的比较之中，求得若干共同的现象。我们仅能知道，由星云而产生太阳，分出地球，造成太阳系在地球上，先有火，后有岩石，后有水，后有生物；在生物之中，先有水生之下等动植物，后有登陆之较高等动植物，先有无脊椎动物，后有有脊椎动物，最后又有人类。这样说来似乎全是顺利的发展，却完全是一种乐观的看法。其实如此的发展，包括了不少次的挫折，又依赖了无数的不可预期的“巧合”，才偶然侥幸而有如此的结果。老实说，人类之所以能够产生，能够存在，能够进化到一跃而为万物之灵，也的确是侥幸。

这侥幸或“巧合的作弄”也许便是宇宙间一切变化的总原则吧？那又未免太近于悲观了。真正的总原则，似乎便在那侥幸与不侥幸之间，靠巧合与不靠巧合之间。

我们所谈的历史，毕竟是只谈人类的历史。那支配一切的总原则如果存在，当我们专谈人类历史的时候，也应该先支配了人类，再表现到人类的历史上面来。撇开了人类本身，人的本性，来解释人类史的变化历程，等于撇开了李鸿章，来写一本李鸿章的传记。这实在是荒唐得很。

有些人，专就地理的因素来解释历史，有所谓地理史观，认为地理的环境，足以决定历史上的变化。若说地理环境关系很大，这原是很合理的：例如草原地带，容易产生游牧大帝国。但是我们决不能说，凡是草原地带一定产生游牧大帝国。一定要添入某一

帝王的野心与能力，以及多数能征惯战的拥护者，与足供侵略征服的若干比较无能的四邻，这才可以出现一个大的游牧帝国。

较之地理史观略高一筹的便是经济史观。经济，是人类的经济：这似乎以人类自己的情形，来解释人类的历史了。可惜经济史观的理论家常常偏到制度方面：认为制度的变化足以决定人类的变化，不曾晓得制度本身原是由人所造。

倘若我们真愿意先研究人类本身，再研究人类的历史，而研究的时候又能忠实于归纳法，则我们便可以得到类似于下面所列的结论。

人类在求生存的一点上，实在与其他的生物没有什么不同。人类为什么要求生存，何以知道求生存？那么，动物何以都要知道觅食，要求偶；植物何以要知道要吸收日光水分，要开花结果？中国的圣人说，“食、色，性也”又说：“饮食、男女，人之大伦也”。这真是基于宇宙论的一种颠扑不破的真理。

人类在求生存的过程上，初则以小群各自为战与异类的动物相斗；等到生齿日繁而自然界的供给有限，便免不了互相争夺，发生同类相残的现象。这在动物之中，如蜜蜂，如蚂蚁，也未尝没有。

所不同的，似乎是人类特有一种人性。这人性细细分析起来，也并非上帝所赋予，而是长期的对毒蛇猛兽、敌族敌国的战斗，所养成的一种同仇心与互助习惯的发展。

随着人生的发展，我们看到人类求生存的方法，

是一天一天地进步。初则各人仅顾一人一氏族之不被杀害，不遭饥饿，与不致绝灭，其后逐渐扩大范围，图谋一部落，一国家的共同生存。于是政治的组织，跟着血统的组织而成为必要：种种工具与武器的发明，也逐渐地加速加多。等到有了文字，一切的经验都得到堪以累积的基础。而人之所以为人，便迥非蜜蜂、蚂蚁之流所能望其项背。

此后的人类，便是有‘史’以后的人类，较之有史以前的人类，在生活的內容上骤然丰富起来。从暗中摸索的“动物群”的生活，一跃而进于有理性的生活。单就时间来说，自从文字发明以来，离开现在，还短得很，差不多仅是昨天的事，至多可说是一万年而已。

（中国之已知的文字史料，始于商朝，仅有四千年左右；埃及的历史始于公元前 4241 年，亦仅有六千年左右；假定图形文字的发明又早于此，也不过一万年左右。）倘若人类果然是诞生于二百万年以前，则我们写一部二百页的人类史，便仅有最后一页的下半页，可以填入几行文字，足见人类史可写部分之短。

在如此短促的半页文字之中，要看出如何正确的大道理来，原不是件容易的事。况且有很多民族，一盛而永衰，一兴而永灭，留下来的痕迹很少。单就现今尚存在的若干民族而论，由于语言文字的极度纷歧，我们也很难完全了解每一民族的历史，以求得彼此间的异同，与整个人类的进化经过。

姑就中国与欧洲这两大区域的局部进化，来加以分析，人类的历史在有了文字以后，正如未有文字

以前一样，都是求生存的历史：所不同的，是组织的能力加强，分工的趋势加甚，而人性的陶冶也进步不少。

表现于中国的，在史前三皇时之氏族并立，五帝时之部族结盟，在史后有夏代之始有朝代，商代之始有畿领，西周之始行分封，中经春秋战国之纷扰，而结束为秦汉以来之大一统。大一统的局面，屡经磨炼，而终能存在，以确保中华民族的安全生存。

表现于欧洲的，在史前有克罗马尼翁等种族，在史后有希腊人及高卢人之城邦联盟及部落联盟，有罗马人之城邦帝国，日耳曼人之封建帝国，中经黑暗时期诸侯爵主之割据，而结束为偌大独立王国，演进为今日之若干由混合民族所组成的所谓民族国家，以分别保障若干千万居民的生存。

这是政治。其中又有不少关于制度方面的变迁：如中央与地方的关系，中央内部的各项政权的分立或集中，法律的制定与执行，人才的登庸方式与黜陟方式，军队的招募、编配、训练、风纪等等。

再就经济的方面来说。人类能获得食衣住行四大需要的集体满足，实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稍有能力的个人，要解决自己一人的问题，并不甚难，他可以采取渔猎的方式（在今天依然可以），或牧畜的方式，或耕种、贸易、制造，任一方式。他要解决一家的问题，就颇为不易。再进一步，一个民族的领导者或若干领导分子，要满足全民族的四大需要，就着实艰巨得很。原因不在于经济本身，而在于政治及文化。

要动员民族的力量，来共同解决全民族的经济问题，这就必须先有健全的组织。组织就是政治。要使得生产技术的进步能跟得上人口的增加，这就必须有随时都在进步着的学术。学术便是文化。

在中国，周期的旱潦之灾，与周期的农民暴动，造成了不幸的若干换朝代的内战。按其实际，这不是经济本身的周期恐慌，而是政治制度的周期败坏。中山先生很明白地指出，君主制度的缺点之一，为第一二代之帝王可以很贤，第三四代养于宫中，长于妇人之手，便不会很好，以后就只能每况愈下。我敢引申一句，帝王们因为是孤立而隔绝于人民的，所以惟有依赖宦官外戚，与宦官外戚为友。这些宦官外戚，就成为每一朝代的致命伤，而水利工程照例于开朝之时注重，于中叶以后不讲，造成人为的旱潦之灾。加上照例被弄坏的税收制度与货币制度，便自然而然地造成周期的农民暴动。

在欧洲，农民问题也常常变成很严重。它不是由于旱潦之灾（在欧洲没有黄河），而是爆发在土地分配的不均上面。雅典、斯巴达、罗马，均曾因此而发生内战，以罗马为最激烈。到了中世以后，除了偶有“水平派”的暴动以外，问题似乎由于封建关系的树立（贫富得以互相依赖）而稍见减轻，然而法国大革命就包含了不少农民求解放的成分。在此处，我们又不得不注明，法国大革命期间农民的情形与中国历次朝代革命的农民情形不同：在中国是民不聊生，在法国却是农民生活远优于当时欧洲的邻邦，革命思想的传播，唤

醒了他们争求彻底解放的意识。等到 19 世纪以后，工业突然发达，吸收了不少的农民，使得乡间的土地问题不再严重，把革命的重心转移到城市工人的肩上。

自从人类从渔猎社会进化到游牧社会，就已经有了初步的分工：一部分的人仍旧渔猎，另一部分逐渐愈多的人从事游牧。其后有了耕种，也就频添了逐渐愈多的农夫了，而渔猎者与游牧者的百分比就逐渐减少。至于贸易及制造两项，原本是自从渔猎社会以来就已经有的，到了商业革命及工业革命以后，也居然各自形成一大专业，先后成为商业时代及工业时代的社会中坚。如此的分工趋势，倘若不连带发生财富分配的问题，原本是值得庆幸的事。

少数人之占有财富，而多数人供其奔走，虽则是经济方面的现象，其实渊源于政治上的阶级。阶级之所以产生，是由于极古的时候，此一氏族以武力征服彼一氏族。马克思认为阶级仅仅是经济的，我不敢加以苟同。但是马氏认为近代之资本家，正是中古封君，与古代自由民之化身，确有独到之处。这正是说明资本家渊源于自由民，工人渊源于奴隶，经济上的壁垒渊源于政治上的壁垒，与鄙说颇为相合。

最后谈到文化或学术方面。这较之政治及经济两者，更能影响于人类的生存。工具的发明，武器的发明，耕种技术的改进，工业机器的制造，新的政治学理，新的经济学理，都是学术方面的事。仅仅列举一些标题，已经可以看出，学术是如何地支配着政治

与经济的进化了。

我们所不可不注意的，是学术常由极少数的先知先觉来倡导，而多数的大众未必乐于奉行，并且不良的政治与经济，也常常摧残或阻碍学术的进步。

但是一个抱有救世心肠的志士，倘若本人是处于无拳无勇的地位，他的最好方法，还是先从学术入手。学术在取得别人的了解以后，有时也竟如风卷残云，顷刻而风靡天下。物理学方面的牛顿、爱因斯坦姑不必论，即就政治学理与经济学理来说，我们中国的孔子与西洋的马克思，实是极堪注意的例证。

我们离开孔子太久，亦许已经不能充分认识孔子的伟大。我们不妨将孔子以后的战国与孔子以前的春秋略作一比。先就小节而论，淫乱与弑君的情形就少得多。倘就大的方面来讲，孔子所想望的西周集权统一之治，到了三传四传的弟子之手，也毕竟实现。还有，他是主张教育平民化的一人，其结果使得布衣卿相成为可能，而秦汉以后二千年的专制政治居然包含了平民政治的成分不少，与西洋的专制政治迥然不同。

马克思列于孔子之旁，自然颇有逊色。但是他在百年以来欧洲工人中的地位，显然未可抹杀。他能够以一篇宣言，两三本书，造成纠缠不已的劳资纠纷，发动了两次国际工人的组织，亲自领导了巴黎的两次流血，又间接于死后鼓动成功俄国的大革命，使得一万五千万以上的苏联人民，奉他的一字一句为不可窜易的经典。如此的魔力，也确实值得我们注意。我们应

该承认（无论是赞成他的或反对他的），马克思这一位学术家，所受于他当时政治环境与经济环境的影响，远不如他自己所影响于身后的欧洲政治与欧洲经济的进化之大。

就在这一点上，又显露了经济史观（马氏自己学说之一）的破绽。文化既能影响经济，可见经济并非下层建筑，文化亦非上层建筑。

依我个人愚见，政治经济文化三者，彼此互为影响，难以分出孰为主从。倘必欲察别毫厘，似乎在最初的时候，人类的知识未开，经济的活动最关紧要。其次，人类互相残杀，人与人争的情形愈演愈烈，政治的组织便日求其坚强，也常常以经济与文化二者，屈从政治方面的要求。再其后，学术日益发达，逐渐领导人类入于共同征服自然的途径，政治与经济将要逐渐于学术的指导之下，入于合理化的境界。

无论是政治、经济、文化，究竟是人类的政治、经济与文化，活动的主人翁，是人类，不是无知的地球，亦非浑浑然的大自然。地球上某一局部的特殊现状，支配不了人类。大自然的适用于全宇宙的简单而抽象的定律，也解释不了人类的繁复历史。能够解释人类历史的，依然是人类自身的特性。这与一般生物的特性，在基础上没有什么两样：求生存。所不同的，动植物仅知为个体或有限的群体求生存，人类却逐渐发展到知道为全民族全人类求集团的生存。这便是所谓人性。一部人类的历史，正是人类逐渐扩大其团结范围，以共求生存的历史。

以上便是截至今日为止，我所能有的一种关于历史的看法，我很希望今后能有机会加以补充或修正。

（1943 年）

中国文化之历史的分析

中国文化是什么？是中国人的生活方式。中国人在史前时代的生活方式，与两汉时代的不同，与现在的更不同。因此我们不能说，中国文化是自古以来一成不变的。现在，我们要复兴中国文化，决不是要恢复史前时代的中国文化，也不是要恢复两汉时代的中国文化，或任何一个特定的时代的中国文化，而是把握过去若干时代我们祖先的经验精华，加上西洋各国以及日本、印度等国的文化之中的值得采取之处，配合当前与未来的需要，综合起来，发扬光大。这样，才是名副其实的复兴中国文化。

因此，我们不应该复古，应该考古、评古。考，是求真。单是考，不够。要评，评出一个好与坏来。好的，留下；坏的，不要。那些是坏的呢？一夫多妻、裹小脚、抽鸦片等等。那些是好的呢？做儿子孝顺父

母，当学生尊敬师长、交朋友守信用等等，很多很多。

今天，我对诸位讲“中国文化之历史的分析”，既非考古，亦非评古，而是就个人浅见所及，分析中国文化在历史中如何形成，如何变化，如何达到今日所有的形态与实质，藉供在场诸位以及场外有志于复兴中国文化的人士参考。

文化这个名词，在中国古代典籍上似乎是与“德治”二字意义相同。“文”是文德，不是武力，更不是暴力。“化”是化行一方，化行天下。最成功的文化大师，是周公。周公的父亲是周文王。文王把周国化得叫虞芮两国的人见了，便不好意思再打官司。周公制礼作乐，化行天下。

文化成为英文 culture 的翻译，是鸦片战争以后，西风东渐的结果。英文除了 culture 以外，还有一个名词 civilization，译成“文明”；也有人把 civilization 与 culture 混为一谈，均译成“文化”。严格说来，就有了文字以后的西洋历史而论，culture 是精神方面的，civilization，是物质方面的。我们却又把 civilization 分为两种，称之为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。其实，在西洋人看来，有了文字以后的精神文明不是 Civilization，而是 Culture。

不过，西洋人也未必对。他们把有史以前，亦即有文字以前的人类发展情形，也称为旧石器文化（*palaeolithic culture*）、新石器文化（*neolithic culture*）等等。那时候，精神方面的发展决不如物质方面的显著。

我们中国在史前时代，便已有过值得自豪的文明

或文化。我们的老祖宗“北京人”，在四、五十万年以前已经懂得用火。那时候，欧美两洲没有人，只有野兽。非洲有介乎猿猴与人之间的猿人，却不懂得用火。有些考古家说，北京人并非我们的祖先。我说，他确是我们的祖先。我们的上面两个门牙，和北京人的上面两个门牙同为播箕型。在北京人以后，山顶洞人以前，我们又有过一万代左右的祖先，他们留下了许许多多的旧石器，例如手斧、刮刀、槌子等等，制作得不比欧洲西部人的旧石器差，而比他们早，比他们古。到了新石器时代，我们有玉，他们没有；我们的彩陶比他们的漂亮。近东要到了铜石并用时代，才产生一些似乎比我们的更加漂亮的彩陶。我们的黑陶，又黑又亮，薄得像蛋壳子一样。他们也有，没有我们的多。我们的灰陶，有素的，也有拍花纹的，叫做拍纹陶。拍纹陶上的纹、图案，很丰富。

尧舜与夏朝，是属于新石器时代，还是属于有史以后的青铜器时代？这个问题，今天的考古家还不曾能够答复。就青铜器而论，我们的是世界第一。质量好，图案精，体积大。质量好，由于把红铜与锡配合得当。图案精，由于发明了“熔蜡法”。体积大，由于炉子大，火力强，可能又由于烟囱高，风箱够劲。

商朝不仅有美丽大方的青铜器，又有整齐美观的甲骨文字。龟甲兽骨上的甲骨文字如此整齐，不像是刚刚创行了两三百年的文字。由此推论，夏朝不可能没有，大禹也不可能仅仅是神话中的一个神，或传说中的半神半人的英雄。自然，夏朝究竟怎样，仍有待

于地下发掘。

商朝的一篇文献，盘庚，最值得宝贵。它告诉我们，盘庚之时的商朝政府，机构相当完备，盘庚之时的商国，不是一个小国家。盘庚的盘字，是写错的，应该是般字，意思是搬家的搬字。搬字的挑手旁。是很晚以后，也许是汉朝以后才被人加上去的。正如蝴蝶的蝴字，以前也没有虫旁。（请诸位不要误会，我并不是说，商朝的文献上已有‘胡蝶’二字。）般庚，是一位搬家的国王，本名叫做庚，后世称他为般庚，以别于大庚、祖庚等等。

商朝又有六十天之干支周，与具有十三月亦即闰月的历法。西洋到今天还没有六十天的干支周，也没有兼顾到月亮圆不圆的太阳历。有人称商朝以来的中国历法为阴历，很错。中国历法是阴阳兼顾的合历，而且从商朝以来不断在改进，改进到清朝康熙年间，差不多已经十分准确。

周朝初年的青铜器，比商朝的更好。周朝中叶的反而退步，末年的却又好了起来，但作风大不相同。这个在青铜器方面的变化，反映了整个周朝的政治与一般文化。西周，真是郁郁乎文哉，领域虽则限于渭河与黄河中游下游，但是有制度、有礼、有太平。是的，在制度上是封建！封建并非绝对的不好。就它的时代效用而论，拿封建比封建，古埃及的封建与中古西欧德法英意四国的封建，都比我们中国西周的封建差得远。西周用封建的方法把文化的根苗遍栽于当时中国的四面八方的据点。